

实力派女作家

新作



ZHANGXIN

张欣 著

最后一个偶像

我愿我的歌儿，乃是甜蜜的吻：
我好把它送给爱人，
让他嗅着花的香味。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最后一个偶像

张曼玉、梅艳芳、张国荣、
黎明、刘德华、
黎明、刘德华、
黎明、刘德华、



ZHANGXIN

张欣 著

最后一个偶像

我愿我的歌儿，乃是甜蜜的吻：
我好把它送给爱人，
让他嗅着花的香味。

责 编：陈 明

封面设计：彤 彤

最后一个偶像

张 欣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 × 1092

印张：7 124 千字

2000 年 6 月第 1 版 200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 - 3000 册

ISBN 7 - 204 - 04507 - 6 / I · 811

定价：12.00 元

 目 录

1	最后一个偶像
133	浮世缘

最

后

一

个

偶

像

伴着一阵阵悦耳的钢琴声，在一间明亮、宽敞的练功房里，四排十一二岁的年轻女孩子开始翩翩起舞，她们跳的是傣族舞，看上去婀娜多姿。指导她们跳舞的是于丽娜小组。随着特区一天天的成熟，丽娜早就不在歌舞厅里混了，她正式应聘到深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成为一名小有名气的舞蹈老师。

丽娜穿一件黑色紧身、低胸的练功服，半个后背袒露出来，因长期练功，她的双肩和背部非常紧实，平整，显得很美丽，人的脸部也不容易藏住年龄，但丽娜花了重金去做美容换肤术，这使她面色像婴儿的皮肤一样细嫩、红润，与她眼中的沧桑和风尘形成一种对比，至少并不那么协调，但参照她的实际年龄，这恐怕已经是最好的了。

她的头发光溜溜的梳在脑后，挽了一个髻，好像全世界搞舞蹈的人都会统一梳这种发式。严格地说，丽娜不算是什么美人，但总体仪态迷人，属于那种有味道的女人。

形体课快结束的时候，练功房的门被人轻轻推开，于冰走了进来，坐在靠墙边的椅子上。

虽然同在深圳，姐妹俩见面的机会很少，通电话是有的，但也无非是互报平安。于冰从小离家，丽娜对她没有太深的感情，而于冰对丽娜的人生观又颇不以为然，使得

两个人的谈话很难深入，但血缘关系是一种客观存在，她们其实都在努力，尽可能的接受，从心里接受对方。

下课以后，丽娜走到于冰面前，还未开口，于冰已道：“把我叫到你这儿来到底什么事嘛？”丽娜道：“当然是大事，我知道你现在是副总，不敢轻劳大驾。”于冰笑道：“你会有什么大事？”丽娜不快道：“对，你是要推动中国民族工业的发展，我是内裤上的花边，反正在你眼里，谁都不重要。”于冰道：“别抬杠了，今天都听你的。”说这句话时，她心里根本不太情愿，但她觉得她们姐妹情义疏远得太久了，真有点不像话，尤其她还是姐姐。

丽娜道：“我们先一块儿上街买点东西，然后到我那去看看，收拾收拾，最后再去飞机场。”于冰道：“去机场？！去接什么人？！”“老爸老妈。”“真的？！你怎么不早说呢？！他们怎么肯来啊？！”“我邀请的啊，反正他们早就退休了，老呆在新疆有什么意思？！”“太好了！”于冰觉得这真是意外的惊喜，她其实也曾有过这个念头，但公司的经济情况不太好，于冰真的很少为自己的事提什么要求，她最不希望总经理萧沧华以为她跟着他干活儿是有所图，所以自己还住在集体宿舍，只不过是间单间。

两个人去超市买了很多新鲜、富于营养、父母又爱吃

的食品。大包小包的提到丽娜的住处，这地方于冰也是第一次来，叫作景涛小区，环境还真不错，封闭式管理，大片绿盈盈的草地，喷水池建有回廊，户外活动区属于上乘，住宅是八栋一模一样的高层楼房，外观是淡粉色的，阳台是飘出式。

电梯升到 14 楼，丽娜的家是一套两房两厅的单元，房子和厅都挺大，还是双卫生间双阳台，装修方面简洁明快，还有几分艺术气质。于冰没想到丽娜住得这么好，怪不得敢请老爸老妈了。她东摸摸，西看看，无比感慨道：“援朝，跟你比起来我真是惭愧，爸妈到我那一看，非伤心不可。”于冰、丽娜姐妹俩原来叫抗美、援朝，后来各自改了名。这时，丽娜已经换了件宽松的大衬衫，下面光着两条腿，她的腿笔直而匀称，男人见了会流鼻血。不知道什么时候她点着了一支烟，丽娜抽烟的姿势因娴熟而潇洒。

丽娜道：“我也没什么可光荣的。被一个台湾老头包了两年，就挣了这么一套房子。”她蜷在沙发里吸烟，欣赏着于冰错愕的表情。

“你怎么这么怕听真话，怎么跟老爸老妈似的，只配生活在谎言里。”这些尖刻的话在丽娜的嘴里变得柔和、

随意，但于冰已经非常生气：“我不是一直提醒你要自爱吗？！”丽娜理直气壮道：“我赤手空拳到深圳，立足比自爱重要吧？！再说，我要想不成为男人的玩物，开始总得做点牺牲。”于冰恨道：“你不要把你这种行为合理化！”

讨论下去就只可能酿成大吵，显然这不是时候，两个开始收拾房间，把食品放进冰箱。于冰觉得刚进屋的惊喜和愉快，早已被沉重取代，她一边打扫卫生，一边绷着脸，丽娜不快道：“呆会儿看见他们，你不要这副样子啊！”于冰并不看丽娜：“你打算怎么说嘛？！”“说我们合钱买的，专门请他们过来住。”于冰想了想，嗯了一声。

丽娜在她的高级音响里放出一首钢琴曲，音乐真是有灵性的东西。她能舒缓人紧绷的神经。但也只是片刻，刚刚轻松下来的氛围又被丽娜自己破坏了：“姐，你肯定很久没有性生活了，一脸的修女相。”于冰火道：“你少用这种口气评价我的生活！”丽娜道：“你怎么好赖都不分了，这世界上除了我，谁会这么关心你，我是你的深切治疗病室，姐，没有性爱女人会枯萎的。”于冰硬硬的甩过一句话：“我跟我不爱的男人干不了这种事。”丽娜急道：“爱是一回事，喜欢和接受是另一回事，你可以和你喜欢的人在一起啊。”“我看不出爱和喜欢有什么区别。”“区别太大

了，爱是说不清的，没有理由的，说白了就是中邪，喜欢是一种理智的选择，除了那个台湾老头，我现在都是跟我喜欢的男人睡觉。”于冰怎么也想不通，她怎么就有这么个大言不惭的妹妹：“爸妈在你这儿住，你说话注意点。”

看看时间差不多了，两个人叫了计程车直奔机场。

母亲孟梅的头发全白了，父亲于敬田的脸上更加缺乏表情，当于冰看见父母略显迟缓的出现在机场的乘客到达厅的出口时，心里还是咯噔了一下，有点百感交集，丽娜则兴奋地向他们挥着手。

一下飞机就看到了两个女儿，老两口还是挺高兴的，丽娜开玩笑道：“爸，你也该到解放区来看看了！”于敬田不满意地用鼻子哼了一声。

丽娜的儿子也跟着来了，是个拘谨的、没见过世面的小男生。

接下来的几天，是其乐融融的大团圆景象，丽娜带着父母一会儿到沙头角，一会儿到民俗村，于冰虽然不能次次到场，但可以派公司的车接送父母，有车就方便多了。

分歧也不是没有，于冰要给父母办香港十日游，于敬田道：“我不去，我等九七香港回归了再去！丧权辱国的清政府，他们卖地，让我们蒙羞。”丽娜小声对孟梅道：“幸亏

卖了，要不香港能那么好吗？”于敬田大声道：“援朝，你说什么？！”丽娜忙道：“没什么，我说不去也好，你们老头老太太对高楼大厦也不感兴趣。”

于冰觉得父亲对她仍有成见，倒不是为去香港旅游的事，而是父亲跟她几乎不说话，似乎没什么可说的。孟梅道：“你爸就这样，跟我也没的说。”于冰道：“他可能对我太失望了。”孟海道：“你也别想太多，你离婚到底离得怎么样了？”于冰无奈道：“正在办呢。”孟梅叹了口气。

那是1984年5月的一天，广州已经有了一种隐隐逼人的闷热，花园酒店国际会议厅里，贺喜的花篮鲜花怒放，娇艳欲滴，席间的高脚杯酒液摇曳闪烁，仿佛美女石榴裙舞动时的下摆，被称为靡靡之音的时代曲浅吟低唱，有着安定、抚慰人心的韵味，在场的主人、嘉宾均是西装革履，浓抹重彩，一派兴盛景象。

康华南方公司在这里举行正式挂牌成立的酒会。

公司总经理赵继鹏自然是人逢喜事精神爽，一边应付着前来给他敬酒的人，一边张罗着叫重要的客人和关系户吃好喝好，而他自己早已是红脸关公，额头一层细汗。

不用说，赵继鹏是有背景的人，北京的高干子弟，人

长得敦实，五官端正，理一个板寸头，笑起来显得分外豪爽。相比之下，主管进出口业务副总经理萧沧华，神情漠然，不苟言笑，透着一股冷峻。

萧沧华也是北京的干部子弟，只不过他爸爸是很一般的、自己骑车上班的司局级干部。1966年他为了不插队，到北京郊区峰丰煤矿当了井下工，很吃了一点苦，1969年他参军到广州军区当兵，经过艰苦的摸爬滚打、军事训练，成为一名优秀的侦察排长、塔山英雄团某连副连长，后转业做过一些地方工作，惟独没有经过商业训练，但凭着他的善于学习和聪明才智，业务很快就上升了。由于康华的背景，生意一开始就做得很大，进出资金在上千万以上，这便铸成了萧沧华沉稳、大器的风格。

坐在萧沧华左右手处的分别是港商高飞和胜宏贸易公司的总经理宋乔娅，两人都是本地的干部子弟，高飞是省委大院长大的，先是被派到香港的中资机构，羽翼丰满之后便留在香港，拿了单程的身份证，他少年老成，生意做得大却不张扬，照说他这样的新贵是最容易趾高气扬、目中无人的，但他却保持了凡事低调的品格，这也是萧沧华最欣赏他的地方。宋乔娅的父亲原来在中南局任要职，这个女人满脸横肉、声色厉练，是个不得了的角色，萧沧

最后一个偶像

华觉得跟她合作比较安全,不会让人浮想联翩。

萧沧华,已婚,爱人王玲是某档案馆的保管员,她最大的特点就是温良恭俭让,不仅能像整理档案那样料理家务,同时话少。在需要她沉默的时候她能像保密文件那样一言不发。他们的儿子萧今,已经读小学了。

逢是人多热闹的场面,萧沧华总显得有些力不从心,此时他也只是礼貌地向高飞和宋乔娅举杯示意。

这时赵继鹏拿着酒杯过来,敬完一桌的客人,便顺势搂住沧华的肩膀,两人很自然地离席,继鹏悄声道:“你坐在这里纹丝不动,倒像总经理似的,我是满场子的张罗……”沧华张了张嘴,继鹏又道:“我知道你不喜欢应酬,可咱们公司就三个人,回头‘穿帮’了,谁还相信我们的实力?!”沧华道:“我们公司本来就有实力嘛。”继鹏道:“那是总公司,不是咱们南方公司,你赶紧到别的桌上转转,这些人可都用得着。”萧沧华只好硬着头皮跟着赵继鹏去敬酒。

1986年是康华南方公司的流金岁月。

国内的生意自不必说,被商人视为神明的批文,在南方公司并非高精尖问题,仅涉外的生意就相当红火。据说有一次萧沧华去香港,竟有四辆劳斯来斯来接他。明白人

都知道，南方公司的效益占残疾会的一半，有幸同南方公司合作，光免去税款一项就可能是几十万、上百万元，萧沧华的签字也就水涨船高了。

随着业务量的增多，南方公司开始招兵买马，广纳人才，于冰在报纸上看到了招聘，决定去试一试。

在众多的应聘小姐中，于冰当然不是最漂亮的，倒是最朴素的一个。不过赵继鹏要找的不是花瓶，他看中于冰的是她粗通英语，又当过兵，让人觉得比较可靠。

初到南方公司，于冰只是做一般的文秘工作。

出入花园酒店办公大厦的小姐，大都穿着时装，头发也是经过美容厅打理的，清晰的淡妆让她们看上去如出水芙蓉。丈夫杨志西对于冰说道：“你现在不是搬运工了，也应该打扮打扮适合工作的需要。”于冰道：“我原来也不是搬运工啊。”于冰转业后曾在某医药公司的仓库工作。志西道：“不是搬运工的活吗？”于冰道：“才去公司没几天，不要花太多钱吧。”志西道：“一开始就要塑造好自己的形象，这非常重要。”

老实说，志西的审美观要比于冰好得多，这可能是与生俱来的，他对和谐的色彩特别敏感，于冰看上的衣服、鞋、手袋，看着不错，穿戴在身上却不那么好，但志西挑的

最后一个偶像

东西，看上去挺一般的，穿在身上却有一种说不出的得体 and 韵味。头发也剪短，轻度的烫一烫，显得蓬松而随意。

第二天去上班，见到赵继鹏，于冰叫了一声赵总，赵继鹏差点没认出她来，埋怨道：“招工的时候你不这么打扮，万一我是重色轻才的人，我们不是擦肩而过了？！”于冰笑道：“没这么严重吧？！”赵继鹏道：“你现在就跟我一块儿去参加一个会，这是我们南方公司的档次问题。”因为于冰还能兼做翻译，赵继鹏对她十分满意。

公司的女孩子大都喜欢萧沧华，认为他孤僻、话少、酷，谈论最多的是他。他偶尔回公司，都围着他团团转。赵继鹏曾跟人说过，我就不明白为什么萧沧华能不动声色，占尽风流。

于冰对萧沧华的印象是没印象，因为他主管进出口业务，长年在外跑，办公桌总是空着的。但有关萧沧华的传闻，听到的可太多太多了，都是夸他能干，每年能给公司赚几百万，这在改革开放初期就是不得了数字了。

为了更好地胜任工作，利用晚上的时间，于冰参加了一个英语强化训练班的学习。

于冰每天晚上都要去上课，志西颇不以为然，劝道：